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吳宓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3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Q312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32088848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114年3月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，請鼓勵學校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老師、學生與社區大學師生等，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0月21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324037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鼓勵全民學習臺灣台語，並加強教師專業素養及學生本土語言能力，特舉辦旨揭認證考試。114年預計於3月及8月舉行，共計辦理2次。
- 三、旨揭114年3月考試採「分卷分天」舉行，A卷訂於114年3月1日（星期六）測驗；B、C卷訂於114年3月2日（星期日）舉辦，一人限報考一種卷別。報名時間自113年10月21日上午9時起，至同年11月15日下午5時止。報名費為新臺幣250元，19歲以下（含）免報名費。歡迎至考試官網（<https://ttg.moe.edu.tw>）線上報名。
- 四、考量「A卷」已改為電腦化施測，若學齡前幼兒（6歲以下）或高齡者（65歲以上）評估於測驗期間全程操作電腦有困難，可申請「特殊需求服務」；其考試方式，除「口語測驗」不論卷別均以電腦施測外，餘將採傳統紙筆方式



應試。

- 五、特別提醒，因114年8月考試亦將「B卷」改為電腦化測驗，欲報考「B卷」者，可選擇報名3月的傳統考試方式，或8月的電腦化測驗。又「C卷」僅於114年3月辦理，請考生把握本次報考機會。
- 六、為鼓勵各界踴躍參與，團報人數超過30人時，教育部將函請本局依權責酌予行政獎勵或另行嘉勉。
- 七、有關114年3月及8月考試資訊（包含3月考試簡章及電腦化測驗模擬平臺）已公布於考試官網中。倘有任何問題，可洽總試務中心服務專線：0800-699-566（免付費）/(02)77493664；電子郵件信箱：ttg.sce@deps.ntnu.edu.tw。以上訊息請協助發布於電子跑馬燈、布告欄等處進行宣傳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 2024/10/28 文
交 16:31:20 章